

治超动态

第 22 期

益阳市治理车辆超限超载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 年 07 月 28 日

领导批示:

本期导读:

1. 对照批示查找短板
推动工作再上台阶
2. 进一步强化部门治超监管职责
3. 早日实现非现场执法信息共享
4. 加快推进治超非现场执法工作
5. 赫山区强力推进科技治超
6. 沅江市部署治超集中整治行动
7. 赫山区二运输企业因超限超载
停业整改
8. 南县二家源头企业受处罚

对照批示查找短板 推动工作再上台阶

7月19日，市委书记瞿海在市政协办公室编印的《社情民意》第31期《关于提升治超实效的几点建议》上对治超工作作出批示，强调依法严管，确保安全，维护秩序。

市治超办组织对瞿海书记的批示精神进行了认真传达学习，对照批示要求查找治超工作的弱项短板，明确了下一阶段治超工作的重点。大家认为，我市治超工作近年来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连续3年位居全省第三，和长沙、常德、郴州等经济发达市州一道进入全省治超工作第一方阵，但与市委、市政府的要求，与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广大人民群众期望还有差距，做好新时期益阳超限超载治理工作责任重大，使命光荣。大家表示，认真贯彻落实《湖南省货物运输车辆超限超载治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不断构建完善超限超载治理体系，提高我市超限超载治理能力和水平，在依法治超、联合治超、源头治超、科技治超上精准发力，以守护道路运输安宁和市场秩序的责任担当，推进我市治超工作再上台阶。要在路警深度融合、高速公路入口路地联动、车货源头监管部门协同治超上取得新突破；在治超工作由“人防”向“技防”转变上，特别是非现场执法的推进上取得新进展；在压实各方治超责任、构建硬核治超体系、锻造一流治超铁军上取得新成就，不辱使命，强化担当，不舍昼夜，扎实工作，以治超工作的一

流业绩，向党和人民交上合格答卷。

进一步强化部门治超监管职责

6月29日，市政府副秘书长、治超办主任刘科华主持召开市直治超工作部分成员单位职责讨论会议，对标《湖南省货物运输车辆超限超载治理办法》规定的相关职能部门治超职责进行讨论。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负责人分别提出了各自职责修改意见。

为进一步强化政府部门治超工作职责，在《湖南省货物运输车辆超限超载治理办法》颁布实施后，市治超办对标办法，对市直19个部门分别致函征求意见建议，并召开专题讨论会议，明确治超工作职责，压实治超工作责任。会议要求，进一步强化政府治超主体责任和行业部门监管职责，紧紧围绕治超工作目标任务和开展货运车辆超限超载问题专项整治行动等重点工作，加强组织协调，完善工作机制，细化分解任务，严格目标考核，层层落实责任，确保各项治超政策措施落地见效。

早日实现非现场执法信息共享

7月17日，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市治超办副主任陈晚飞主持召开治超非现场执法系统运行工作对接会议，研

究探讨不停车超限检测系统信息共享、互联互通工作。市治超办副主任胡里涛和市交警支队、赫山区治超办相关负责人参加会议。

会议通报了赫山区 G536 梓山东路不停车超限检测非现场执法系统 7 月 1 日 0 时正式启用以来的情况和存在的问题，提出了系统建设运行中需解决的问题。要求不断完善赫山区 G536 梓山东路不停车超限检测非现场执法系统，加强非现场执法系统有关技术方面的指导，加大非现场执法区域的交通违法违章查处力度，争取早日实现与公安交警（六合一平台）的数据联通，平台对接，信息共享，确保非现场执法拍摄到的违法行为能溯源至车主、驾驶人，违法、处罚信息有效推送给车主。着力加强治超联网管理信息系统与其他相关信息系统平台的对接，建立高效的信息共享机制与联合执法机制，打破信息壁垒，消除信息孤岛，加快推进全市不停车超限检测非现场执法系统建设。

加快推进治超非现场执法工作

7 月 16 日，市治超办副主任胡里涛率调研组赴赫山区调研治超非现场执法工作，实地查看 G536 梓山东路超限超载不停车检测非现场执法系统运行情况，对运行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探讨。

赫山区 G536 梓山东路超限超载不停车检测非现场执法系统已完成建设与验收工作，7 月 1 日 0 时正式启用。这是全市首个投入启用的超限超载不停车检测非现场执法系

统。

调研组认为，赫山区超限超载不停车检测非现场执法系统的正式启用，标志着我市治超工作翻开了崭新一页，为全市全面推广治超非现场执法探索了经验。调研组要求，要进一步完善治超非现场执法配套设施，不断加强宣传工作，加大处罚执行力度，加强部门联动协同。

赫山区强力推进科技治超

“您的货车于7月20日10时45分在益阳市赫山区国道536线14K+200M梓山东路检测点，因超限运输违法行为被车辆技术监控设备记录，请及时接受处理。”7月20日上午，刚驶过赫山区国道536线的湘H21×××货车车主夏某收到了这样一条短信通知，这是赫山区强力推进科技治超的一个缩影。

赫山区从7月1日0时正式启用的国道536线14K+200M梓山东路非现场执法系统通过不停车动态称重、视频监控、图像抓拍及车牌识别、信息提示等功能已实现了非现场治超执法，该路段超限超载率由之前的4.5%下降至0.15%，实现了对违法超限运输车辆的精准打击。

截止目前，该区已建成不停车非现场治超执法系统2套，不停车预检系统1套，源头企业卡点视频监控设施3套，已建设完成的区级治超指挥平台，基本实现了省、市、区、站四级联网。

（赫山区治超办供稿）

沅江市部署治超集中整治行动

沅江市近日召开治超工作推进会议，部署交通问题顽瘴痼疾治超集中整治行动。市直治超工作领导小组 18 家成员单位的负责人参加了会议。

会议由沅江市政府办副主任、市治超办主任吴景军主持。会上，宣读了调整后的市治超领导小组成员单位领导名单和各部门工作职责；解读了治超整治行动工作方案；通报了近年来沅江市治超工作情况和治超形势。

会议要求，各市直治超成员单位要按照部门工作职责，积极履职，认真做实做细治超各项工作，集中力量解决目前治超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交通问题顽瘴痼疾治超集中整治行动是一项影响深远和惠及城乡的民生工程，责任重大，任务艰巨，任重道远，市直治超成员单位要准确把握形势，充分认识本次整治行动的重要性和紧迫性；采取得力措施，扎实推进交通问题顽瘴痼疾治超集中整治行动的深入开展；要强化领导，强化责任，强化措施，强化落实，确保整治行动取得成效；要加强宣传引导，营造整治行动的浓厚氛围，力争取得治超工作的优异成绩。

（沅江市治超办供稿）

赫山区二运输企业因超限超载停业整改

7月26日上午，赫山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向

益阳金潮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和益阳恒华运输有限公司下达处罚决定书，两家运输企业因在一年度内的超限超载运输车辆数超过本单位投入车辆数 10% 的违法行为，被责令停业整改。

根据相关规定，道路运输企业一年内违法超限超载运输的货运车辆超过本单位货运车辆总数百分之十的，由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机构责令停业整顿；超过百分之三十的，依法吊销其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并向社会公告。据了解，此次被处罚的两家企业年度内违法车辆数分别已达本单位投入车辆总数 25% 和 21%。

“这是赫山首次对超限超载运输企业作出停业整改处罚。我们将持续以‘一超四罚’为主抓手，不断加大对超限运输车辆和违法企业的查处力度，切实维护道路交通运输安全。”赫山区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大队负责人表示。

(赫山区治超办供稿)

南县二家源头企业受处罚

6月29日，南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依法对县内两家源头企业开出罚单，分别罚款10000元。

市治超办暗访组近日在南县方平混凝土有限公司现场发现一台湘J-7E326六轴车进场，重51.37吨，超2.37吨；在融和混凝土有限公司现场发现一台湘H-A5227四轴搅拌车准备出场，重34.43吨，超3.43吨。这是今年来方平混

凝土有限公司连续4次、融和混凝土有限公司连续3次在益阳市治超暗访中发现都有超限超载车辆进出场。市治超办在每月治超工作暗访通报中分别对上述二家公司进行了4次、3次通报，要求加强对辖内源头企业的管控，落实各项行之有效的驻守巡查制度，压实驻守巡查责任，加强责任倒查，依规依法查处。针对上述问题，南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迅速组织执法人员到企业了解整改情况，核对违法事实，根据《湖南省货物运输车辆超限超载治理办法》相关规定对两家企业进行行政处罚。经调查取证后于6月30日向方平混凝土有限公司、融和混凝土有限公司送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依据《湖南省货物运输车辆超限超载治理办法》给予10000元的处罚。

(南县治超办供稿)

报：瞿海书记、值恒市长、熊炜常务副市长、喜华副主任、晏平副市长、劲松副市长、胡捷副主席，省治超办。

送：市委办、市政府办，市治超领导小组成员、治超办副主任，区县（市）委书记、区县（市）长（管委会主任）、分管治超工作的副区县（市）长（管委会副主任）。

发：区县（市）治超办。

投稿邮箱：yyzcb2017@163.com

电话：0737-6186863